

广州城建职业学院文件

广州城建教〔2017〕103号

广州城建职业学院关于公布 2017 年 校级质量工程立项建设项目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：

根据《关于做好 2017 年校级质量工程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广州城建教〔2017〕74 号）要求，经各二级学院及职能部门申报、教务处形式审查、专家组评审、校长办公会审定等程序，确定会计专业等 116 个项目立项为 2017 年校级质量工程建设项目，现予以公布，并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建设项目

共立项 1 个品牌专业建设项目、19 个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、2 个高职教育实训基地建设项目、11 个大学生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建设项目、2 个优秀教学团队建设项目、22 个校企合作开发教材建设项目、7 个教育教学成果奖培育项目、52 个教育教学改革项目，立项建设名单详见附件 1。项目建设期自 2017 年 9 月 1 日起计算。

二、建设要求

（一）品牌专业建设项目。校级一类品牌专业参照《广东省高职教育二类品牌专业建设项目指导性基本要求》进行建设。项目建设期为 4 年。

（二）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。校级一类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参照《广东省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基本要求》进行建设；校级二类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可根据《广东省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基本要求》适当降低标准进行建设。项目建设期为 2 年。

（三）高职教育实训基地建设项目。要充分认识实训基地建设的重要性，要能有效承担起学生的校内实践教育教学任务，积极探索建立校校协同、校所协同、校企（行业）协同、校地（区域）协同、国际合作协同等开放、集成、高效的新模式，将实训基地建设成为教学、培训、职业技能鉴定和技术应用与服务为一体的多功能基地。项目建设期为 3 年。

（四）大学生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建设项目。要联合、依托合

作企业，将建设重点放在健全组织管理体系、改革校外实践教学模式、建设专兼结合指导教师队伍、建立开放共享机制、保护学生合法权益五个方面，积极探索与行业企业协同育人体制机制。项目建设期为2年。

（五）优秀教学团队建设项目。要以团队建设为抓手，优化师资结构，培养骨干教师，促进相关课程体系建设和课程团队教学研究，加快教学模式改革创新，不断提高教师队伍的教学水平与人才培养质量，在专业建设、课程建设、基地建设、教学改革等方面中发挥模范作用，为培养省级教学团队打下基础。项目建设期为3年。

（六）校企合作开发教材建设项目。要深入行业企业开展调查研究，对接国家职业标准及职业岗位要求，紧密结合专业人才培养规格，以工作项目（任务）为载体，注重将新技术、新工艺、新内容、新规范、新标准等融入教材编写。项目建设期为1年。

（七）教育教学成果奖培育项目。要注重成果积累、亮点提炼，重视实践效果及推广应用，确保培育成效。项目建设期为2年。

（八）教育教学改革项目。要围绕项目预期目标及研究成果，扎实开展研究工作，并高度重视项目实践指导作用。重点项目建设期为2年；一般项目建设期为1年。

三、其他

1. 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，采取必要措施，落实项目建设主体责任，加强项目过程管理，确保按时高质完成项目建设任务。

2. 教育教学改革项目要组织召开开题会，开题会专家组成员不少于 5 人，本单位专家限 2 人。并于 2018 年 1 月 12 日前将开题报告书(附件 3)电子版报送至教务处邮箱 420162529@qq. com，文档命名方式为“2017 年校级质量工程建设项目（教改项目）开题报告书+单位”；纸质版一式 3 份报送至教务处魏爱婕处。

3. 2018 年 1 月 20 日前，品牌专业、高职教育实训基地、大学生校外实践教学基地、优秀教学团队、精品在线开放课程五类建设项目任务书（附件 2）电子版报送至教务处邮箱 420162529@qq. com，文档命名方式为“2017 年校级质量工程建设项目任务书+单位”；纸质版一式 1 份交所在单位审核后，报送至教务处魏爱婕处。联系电话：87985178。

附件：1. 2017 年校级质量工程立项建设项目名单

2. 校级质量工程立项建设项目任务书

3. 教育教学改革项目开题报告书



抄送：广州精通教育投资有限公司。

广州城建职业学院学校办公室

2017 年 12 月 18 日印发
